

永桂花园 A、B 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节约集约用
地专章询价公示文件



询价人:海口辉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询价公示(报价人须知)

1. 询价目的

永桂花园 A、B 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投资约 38281.45 万元。项目现状涉及农用地 0.4812 公顷(其中耕地 0.0025 公顷)现根据《自然资源部等 7 部门关于加强用地审批前期工作积极推进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30 号)最新政策相关要求,其中第三条“用地涉及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的建设项目,需开展节约集约用地论证分析,从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用地规模和功能分区的合理性不可避免让生态保护红线的充分性、节地水平的先进性等对方案进行分析比选,形成节约集约用地专章作为用地预审申报材料提交审查,审查后的内容纳入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申请报告相关章节”需开展节约集约用地专章报告编制工作。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永桂花园 A、B 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

2.2 项目地点:海口市秀英区五源河片区

2.3 项目情况:

该项目 1 号路西起于长滨路,由西向东延伸,止于长形路,道路全长约 1273.024m,其中道路 K0+000-K0+563.011 段,道路红线宽 42m,K0+563.011-K1+273.024 段道路红线宽 25m。2 号路北起于海盛路,由北向南延伸,止于 1 号路道路全长约 655.770m,道路红线宽 42m。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

工程、照明工程、缆线管廊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2.4 目的任务：根据《自然资源部等 7 部门关于加强用地审批前期工作积极推进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30 号）文件要求开展节约集约用地论证分析，从本项目占用耕地的必要性、用地规模和功能分区的合理性、节地水平的先进性等对方案进行分析比选论证，报告因通过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会，满足用地组卷报批要求。

3. 报价人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

2. 资质要求：公司营业执照或资质包含土地规划、调查、论证、咨询等相关业务之一。

3. 报价文件要求：报价单（报价因明确费用组成）及报价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文件加盖报价公司公章以电子邮箱或纸件方式报送我司。

4. 报价文件递交

4.1 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提交，纸件报送地点为海口市秀英区蓝城商务大厦。（适用于现场递交）

4.2 逾期报送的报价文件，询价人不予受理。

5. 联系方式

询价人:海口辉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秀英区海盛路 39 号蓝城商务大厦

联系人及电话:吴工(15298922168)

电子件报送邮箱: 1063101519@qq.com